

证券代码：300623

证券简称：捷捷微电

公告编号：2024-022

证券代码：123115

证券简称：捷捷转债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2月26日以邮件方式通知；

2、会议召开的时间：2024年3月12日上午10:30；

3、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启东市经济开发区钱塘江路3000号101办公楼4楼主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会议；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黄善兵；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善兵；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9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9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真听取了黄健总经理代表公司经营管理层所作的《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 2023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经营管理层 2023 年度主要工作及成果。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在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及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万里扬、袁秀国、刘志耕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编写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将提交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通过《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审议通过《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审议通过《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和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及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审议通过《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3年12月31日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编制了《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专项说明》。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审议通过《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全体董事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9、审议通过《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董监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公司经营业绩情况，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及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因而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及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经营发展的需要，相关担保事项是为了保证上述事宜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司财务状况稳定，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还负债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公司及子公司拟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4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因 2023 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未达标、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将按照规定程序对前述涉及的限制性股票办理回购注销手续。本次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 11.7923 元/股，预留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 16.929 元/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市盈科（南通）律师事务所对公司该事项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票 7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颜呈祥、黎重林回避表决。

1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情况，结合回购注销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董事会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一致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

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及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价值、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参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分红回报事宜进行了专项研究论证，公司编制了《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4 年 4 月 8 日下午 14:00 在江苏省启东市经济开发区钱塘江路 3000 号 101 办公楼 1 楼多功能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

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2 日